

營建建
資產折舊
中華民國

項 目	不動產、廠			
	土地改 良 物	房屋及 建 築	機械及 設 備	交通及運輸 設 備
原值			4,018,363.00	2,330,693.00
減：以前年度已提折舊數			3,273,827.00	1,409,485.00
上年度期末帳面價值			744,536.00	921,208.00
加：本年度新增資產價值			675,729.00	
減：本年度減少資產價值				
加減：調整欄				
減：本年度提列折舊數			356,705.00	109,996.00
本年度期末帳面價值			1,063,560.00	811,212.00
本年度提列折舊數			356,705.00	109,996.00
管理及總務費用			356,705.00	109,996.00
其他業務外費用				
合 計			356,705.00	109,996.00

註：本署同意臺中市光大國宅、華美國宅及臺南市新興三期幼稚園等3戶國宅續租至108年底，提列折舊費用284,077元。

設基金

明細表

108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[illegible]